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委员会文件

豫教科文卫体工〔2023〕24号



关于选树命名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 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优秀工匠人才和 “师带徒”标兵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教科文卫体工会、省属高校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厚植工匠文化，全面促进工匠人才技能素质、专业水平和创新能力的提升，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充分发挥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人才集聚、创新集智、技能传承和示范带动作用，引导职工积极投身技能提升和技术创新实践，大力推进系统工匠人才和“师带徒”队伍

建设，为实现教育强省、人才强省的目标任务提供智力支撑，根据《河南省总工会 2023 年重点实施的“五大行动”和突出办好的“十件实事”》精神，经研究，拟选树命名 2023 年度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15 个、“优秀工匠人才”15 名、“师带徒”标兵 15 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树范围和名额

1. **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从已验收的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中择优推荐申报。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挂牌命名 15 个（其中高校 10 个，省辖市 5 个）。

2. **优秀工匠人才：**从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教职工）中择优推荐，适当向基层一线倾斜，已是国家公务员或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的工作人员，一般不列入选树对象。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选树命名 15 名（其中高校 10 名，省辖市 5 名）。

3. **“师带徒”标兵：**从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中的名师、名医、名家（艺术）、名教（练）、科研技术人员中择优推荐，担任领导职务（机关事业单位行政副处以上）人员原则上不作为推荐候选对象。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选树命名 15 组（其中高校 10 组，省辖市 5 组）。

已获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或系统以上相关荣誉的不再推

荐申报。

二、选树条件

(一) 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申报条件

每个工作室由 1 名领衔人、3 人以上成员组成。

1. 领衔人资格条件

政治坚定，热爱事业，品德高尚，乐于奉献；在申报的领域有过硬的专业素养和专业技能；有较高的组织、管理、指导和创新能力；热心人才培养工作。同时，还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全国劳动模范和全国五一奖章获得者，省劳动模范和省五一奖章获得者，市劳动模范和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2) 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省政府专项津贴专家，省政府突出贡献专家，业务精湛，技术突出，具有较强管理经验和创新能力的领衔人才。

(3) 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评选的骨干教师、优秀医生、学科带头人、体育教练等优秀专业技术人才。

(4) 在本学科领域内公认度较高，对教育、科研、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事业发展有重大贡献的专家人才。

2. 成员资格条件

(1) 在本学科领域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培养前途的青年人才。

(2) 具备良好的品德，能够服从工作室领衔人的工作安排和部署，有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

(3) 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和科研工作能力，能够承担相应的职责任务。

3. 工作室的资格条件

(1) 具有相对固定的活动场所、基本的设备设施、明确的技术攻关课题和创新目标、必要的工作经费、完善的管理制度，运作规范有序。单位对工作室成员在工作时间上给予积极支持。

(2) 已有效运行3年以上，以相对固定的团队协作模式开展技术攻关、发明创造、学习培训、交流协作等活动，年度有计划，活动有台账。

(3) 有较强的创新和攻关能力，能积极开展创新创造活动，承担本行业、本单位的创新课题或技术攻关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4) 能充分发挥示范引领、集智创新、协同攻关、传承技能、培育精神等功能，带动本行业、本单位的群众性创新活动和职工素质提升。

(二) 优秀工匠人才的条件

基本条件：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德才兼备、

为人正派，爱岗敬业、成绩突出，社会公认，群众认可，在同行业内有较高威望；一般应具有正高级以上职称，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教学工作领域，教育理念先进，教学艺术精湛，教学改革成效显著，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三，省级教学名师），主讲课程获得省级前六名以上成绩，发表出版高质量教改教研论文或专著，自编、主编高质量特色教材，学生评价优秀。注重教学梯队建设。科学研究能力强，在国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2. 在科研领域，获得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发明专利金奖主要完成人；获得省科技杰出贡献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或省实用社会科学奖。在技术领域，有重大发明创造或技术革新成果，解决了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技术难题，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或产品，做出重要贡献。

3. 在文化、艺术等领域成绩卓著，对繁荣和促进文化艺术事业做出突出贡献，专业水平处于省级以上领先的人才。

4. 在医疗、防疫等卫生领域有重大技术创新，医疗技术水平在省内领先，在国内有一定影响；在疾病预防、控制

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社会效益显著。

5. 在体育领域成绩显著，个人获得国家、世界级比赛冠军，团队获得国家、世界级比赛前三名教练员。

6. 其他符合条件的人选。

（三）“师带徒”标兵的条件

基本条件：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德才兼备、为人师表，业务娴熟、技术精湛、爱岗敬业、成绩突出；一般应具有正高级以上职称，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在本岗位连续工作时间3年以上，业务技能熟练；

2. 在工作中与同岗职工结成“师带徒”对子或被单位指定与职工结成互帮对子，所帮对象在工作中取得优秀成绩；

3. 在工作中指导同岗组职工取得专利或小改小革成果，或在研发过程中起主导作用的带头人。并有效促进生产经营、提高效率、效益的；

4. 在工作中为人师表，处处起模范作用，有效促进职工间形成互相学习、帮助、友爱、礼貌，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发挥重要作用；

5. 在工作中，师徒双双取得优异成绩，得到党政和单位职工一致认可。没有违反纪律规定的记录。

三、选树程序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推荐、专家评审、严格审核的方式进行。

1. 单位推荐。各省辖市教科文卫体工会、省属高校工会在本单位初选的基础上，于11月25日前，向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各推荐1—2名候选对象（每人只能申报一项），逾期未报，视为自动放弃。推荐过程要坚持标准，宁缺毋滥，并组织公示，公示期为5工作日，开通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公示无异议方能向上级推荐候选对象。

2. 资格审核。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对推荐候选对象进行资格审查。

3. 专家评审。组织专家对推荐候选对象进行评审。

4. 报批审定。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对入选者进行审定，并报省总领导审批后，确定选树对象。

5. 命名。由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命名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优秀工匠人才”、“师带徒”标兵。

四、奖励措施

1. 对命名为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挂牌，并给予50000元/工作室补助资金，补助资金按照《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专项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豫教科文卫体工〔2019〕10号）规定

使用；

2. 对选树为“优秀工匠人才”的对象颁发证书并给予奖金10000元/人；

3. 对选树为“师带徒”标兵的对象颁发证书并给予10000元/组的补助资金，补助资金参照《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专项补助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豫教科文卫体工〔2019〕10号）规定使用；

4. 优先推荐参加上一级荣誉评选。

五、报送材料

1. 有关表格：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审批表》（A3纸小册子打印、骑缝装订、一式3份，电子文档1份），《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汇总表》（纸质和电子文档各1份）；《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优秀工匠人才审批表》（A3纸小册子打印、骑缝装订、一式3份，电子文档1份），《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优秀工匠人才汇总表》（纸质和电子文档各1份）；《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师带徒”标兵审批表》（A3纸小册子打印、骑缝装订、一式3份，电子文档1份），《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师带徒”标兵汇总表》（纸质和电子文档各1份）。下载地址：河南省总工会官网—工会动态—产业工会—省教科文卫体工会。

2. 相关证明材料（A4 纸，胶装，带目录）并制作报送 PDF 文件：

(1) 自然情况证明材料，包括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2) 有关奖励证书和鉴定证书复印件；

(3) 发明专利证书或技术证书复印件；

(4) 有关著作的封面、目录及版权页；有关论文的刊物封面、目录、论文全文和论文被核心期刊收录的证明复印件；

(5) 公示截图，2000 字以内的申报材料及电子文档；

(6) 其他证明材料。

3. PPT 展示文件：

相关制作要求见附件 1。

六、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认真组织。选树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优秀工匠人才、“师带徒”标兵，是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政治性、政策性、导向性很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切实做好推荐上报工作。

2. 严格把关，保证质量。要严格按照条件择优推荐，真正把优秀对象推荐上来。对上报的人选材料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保证真实、准确、客观。对于弄虚作假、谎报成果、虚报业绩的，实行责任追究制。

3. **统筹兼顾，突出基层。**要在保证人选质量的前提下，注意向基层单位倾斜，推荐长期在一线工作、贡献突出的优秀对象。

联系电话：0371—65904265

电子邮箱：hnsjkwwtghpingxuan@163.com

- 附件：1. PPT 课件制作要求
2.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审批表
 3.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汇总表
 4.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优秀工匠人才审批表
 5.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优秀工匠人才汇总表
 6.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师带徒”标兵审批表
 7.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师带徒”标兵汇总表
 8. 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评分标准
 9. 优秀工匠人才评分标准
 10. “师带徒”标兵评分标准

河南省教科文体工会委员会

2023年11月2日

附件 1

PPT 课件制作要求

一、主要内容

- (一) 工作的场地、标识；
- (二) 工作制度、台账；
- (三) 开展技术创新、技术攻关、学术研究的相关凭证和场景；
- (四) 开展培训、师带徒活动的相关凭证和场景；
- (五) 开展集中学习、学术（技术）交流的场景；
- (六) 宣传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的场景；
- (七) 研究（创新）课题或研究（技术）成果及奖项的相关凭证；
- (八) 有关奖励证书和鉴定证；
- (九) 发明专利证书或技术证书；
- (十) 有关著作的封面、目录及版权页；有关论文的刊物封面、目录、论文全文和论文被核心期刊收录的证明复印件；
- (十一) 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材料；
- (十二) 其他反映工作的图片及公示截图。

二、制作要求

(一) 第一张图片统一制作为“×××创新工作室简介”、“×××优秀工匠人才简介”、“×××师带徒简介”；

(二) 制作内容可根据工作室的功能定位有所侧重；

(三) 幻灯片数量 20—25 幅，每幅都要有相关文字说明。

附件 2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 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审批表

工作室名称 _____
所 在 单 位 _____
单 位 类 型 _____
所 属 行 业 _____
推 荐 单 位 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制

工作室名称				成员总数			
工作室类型	技术攻关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传授 <input type="checkbox"/> 窗口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创建日期			
所在单位				所属行业			
工作室荣誉	省辖市示范工作室 <input type="checkbox"/> 省产业系统示范工作室 <input type="checkbox"/>			命名单位			
经费投入 (万元)	年 度	金 额 (万元)	经 费 来 源				
	2021						
	2022						
	2023						
技术创新	课题成果	项	专利数量	实用新型	个		
	成果转化	项		发明/外观	个		
	获奖等级	国家级 个	省部级 个	地厅级 个	企业级 个		
经济社会 效益 (万元)	年 度	增收节支 (万元)	行业标准	工作法	操作规程		
	2021						
	2022						
	2023						
培养人才	各类培训 (人次)			技术等级提升 (人次)			
	2021	2022	2023	高级工	技师	高级 技师	其他

工作室领衔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		政治面貌		
专业/工种		技术等级		联系电话		
部门职务				获奖年份及荣誉称号		
工作室骨干成员情况（可附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等级	所在部门	主要分工

创新工作室业绩简介
(800 字以内)

<p>基层工会意见</p>	<p>负责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省辖市（高校）工会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意见</p>	<p>负责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河南省教科卫体系统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汇总表

序号	推荐地市 (高校)	创新工作室 名称	团队、场所 设备建设情况	制度建设	创新课题 (项目)	工作台账	经费投入 (万元)	工作室成效				培养人才							
								科研成果	学术成果	专利数量	经济效益 (万元)	行业标准	教学技能 竞赛	宣传报道 讲座	培训班	技能等级提升			
/	/	/	/	/	/	/	2 0 2 2 1	2 0 2 2 3	地 厅 级	省 部 级	国 家 级	地 厅 级	省 部 级	国 家 级	2 0 2 2 1	2 0 2 2 3	中 级 工 工	副 教 授 讲 师 师	高 级 教 授 教 师 师 其 他

推荐单位(公章):

领导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 优秀工匠人才审批表

工作单位_____

姓 名_____

单位类型_____

所属行业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制

填 表 说 明

1. 统一采用标准小四号仿宋字体填写，A3 纸双面打印，骑缝装订。
2. 出生地、籍贯、户籍所在地要求填写××省（直辖市、自治区）××市（地区）××县（市、区）。
3. 政治面貌填写党派名称，如果未加入党派，请填写“无党派”或“群众”，不要空栏。
4. 家庭住址要求填写××市××县（区）××路××号。
5. 工作单位要求填写全称。所有电话号码要加区号。
6. 封面“申报评审行业类别”（从事专业或工种）填写：教育、科研、文化艺术、医疗卫生、体育五类中的一类。
7. 主要业绩栏内容要突出重点，字数不超过 500 字。

姓 名		曾用名		贴照片处 (2 寸彩色近期 免冠正照)							
出生日期		性 别						民族			
出生地		籍 贯									
户籍所在地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居民身份证号										婚 姻 状 况	
家庭住址								邮 政 编 码			
住宅电话		单 位 电 话		手 机							
最高学历		最 高 学 位		传 真							
工作单位 及职务								邮 政 编 码			
专业技术职务 (或职业资格 等级)		从 事 专 业 (工种)		电 子 邮 箱							
参加全国和省党代会、人大、政协及在工会任职情况											
名 称				届 别	职 务			备 注			
国内外主要专业、行业或学术组织任职情况											
专业、行业或学术组织名称（全称）					担任职务			参加时间			

获得荣誉称号情况			
荣誉称号名称		授予单位	授予日期
获得奖励情况			
奖励名称	等级和位次	颁布单位	奖励日期
学习简历（从大专填起，包含学习、培训、进修情况）			
起止年月	学校院所	专业	获得学位
主要工作简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职务	从事专业 (或工种)	专业技术职务 (或职业资格等级)

主 要 业 绩	
------------------	--

<p>基层工会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省辖市(高校)工会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系统 “师带徒”标兵审批表

工作单位_____

姓 名_____

单位类型_____

所属行业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制

师徒名称				成员总数			
类 型	技术攻关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传授 <input type="checkbox"/> 窗口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创建日期			
所在单位				所属行业			
经费投入 (万元)	年 度	金 额 (万元)	经 费 来 源				
	2021						
	2022						
	2023						
成 果	课题成果	项	专 利 数 量	实用新型	个		
	成果转化	项		发明/外观	个		
	获奖等级	国家级 个	省部级 个	地厅级 个	院 校 个	企 业 级 个	
经济社会 效益 (万元)	年 度	增收节支 (万元)	行业标准	工作法	操作规程		
	2021						
	2022						
	2023						
培养人才	签订师带徒协议 (份)			技术等级提升 (人次)			
	2021	2022	2023	高级工	技师	高级 技师	其他

师傅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		政治面貌		
专业/工种		技术等级		联系电话		
部门职务				获奖年份及荣誉称号		
徒弟成员情况（可附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等级	所在部门	主要分工

业绩简介
(800字以内)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基层工会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省辖市（高校）工会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附件 7

河南省教科文体系统“师带徒”标兵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_____ 领导签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推荐地市（高校）	师徒名称	工作场所、设备建设情况	制度建设	课题（项目）	工作台账	经费投入（万元）	工作室成效				培养人才					
								研究成果	学术成果	专利数量	经济效益（万元）	工作法/操作规程	教学技能竞赛	宣传报道讲座	师带徒	技能等级提升	
/	/	/	/	/	/	/	2 2 0 0 2 2 1	地厅级 省部级 国家级	地厅级 省部级 国家级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2 2 0 0 2 2 1	国家级 省部级 地市级	2 2 0 0 2 2 1	高级工 中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副教授 副教授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高级工	其他 教师 教师 教师 教师 教师 教师	

附件 8

示范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评分标准

项目		分值	内容指标
1. 场所规范，设施齐全		10 分	1. 工作室牌匾标志显著；有适当面积的固定办公活动场所，内设办公学习室和成果、荣誉展示等内容等。2. 配备必要的专业资料、器材工具、信息网络、办公电脑、实验仪器等设施。3. 结合场所实际情况综合评分。
2. 组织健全、协作能力强		10 分	组织团队健全，团队领导者具有战略眼光和协调能力，使整个团队和谐有序地运作。成员优势互补，实现团队成员知识结构、能力、思维方式、研究经验的优势互补。相互尊重、相互信任，能够充分发扬学术民主，具有良好的学风。
3. 制度完善		10 分	活动开展、学习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奖励激励、内部管理、安全防火防水防电等制度完善规范。
4. 经费保障到位		10 分	创新工作室所在单位设有专项经费用于创新活动开展，并保证专款专用、公开透明。
5. 攻关项目明确		15 分	年度攻关课题计划合理，项目科学，重点突出，反映时代特点，并积极开展创新创造活动，取得显著成效。
6. 台账详实		15 分	创新活动开展有准确、详实的例会、资料记录；建立创新工作室和成员档案，全面反映工作室的工作流程和工作状况；有工作班子、工作计划、已获创新成果、近期创新项目、活动记录等记载；组织机构、工作目标、工作职责等展示内容。
7. 经济效益		5 分	围绕生产、经营、教学实践开展技术攻关等取得明显的社会效益。
8. 成效显著	领衔人成果	10 分	获得国家级、省级科研奖；发明专利技术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参加竞赛获得的荣誉；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成员成果	10 分	
	共同成果	5 分	

附件 9

优秀工匠人才评分标准

项目		分值	内容指标	
1. 重大荣誉		15 分	1. 荣获国家级荣誉：如全国劳动模范或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道德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等为 15 分； 2. 荣获省级荣誉：如省劳动模范或省先进工作者、省道德模范、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等 12 分； 3. 荣获市级荣誉：如市劳动模范或市先进工作者、市道德模范、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等 9 分； 4. 以最高荣誉计分值，不累计计分。	
2. 科学技术（体育 竞技比赛）奖项		20 分	国家级	一等奖：12 分，每增加一次加 0.5 分，最高 20 分； 二等奖：10 分，每增加一次加 0.3 分，最高 16 分； 三等奖：8 分，每增加一次加 0.2 分，最高 12 分。
			省级	一等奖：10 分，每增加一次加 0.3 分，最高 16 分； 二等奖：8 分，每增加一次加 0.2 分，最高 12 分； 三等奖：6 分，每增加一次加 0.1 分，最高 8 分。
3.	发明专利技术 或实用新型专 利技术	20 分	1. 发明专利技术 12 分：一项 4 分，多一项增加 0.5 分，累计最多 12 分。 2. 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8 分：一项 2 分，多一项增加 0.5 分，累计最多 8 分。	
	教学技能竞赛 或技能类荣誉 称号		1. 荣获国家级第 1 名：20 分； 2. 荣获省级第 1 名，国家级 2—5 名，全国行业第 1 名：15 分； 3. 省级第 2—6 名，省行业第 1 名，市级第 1 名：10 分。	

项目	分值	内容指标
4. 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著作）	20分	主持或承担省级以上重要科研项目，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在省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5. 增创经济效益	5分	1. 1000万元以上：5分； 2. 500—1000万元：4分； 3. 100—500万元：3分； 4. 100万元以下：2分。
6. 教学团队建设与贡献	10分	领衔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自觉指导和帮助团队教师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对确立本校该领域教学的历史地位作出重要贡献。
7. 社会影响力	10分	1. 中央主流媒体以上报道或讲座：10分； 2. 省级主流媒体报道或讲座：8分； 3. 市级主流媒体报道或讲座：5分。

附件 10

“师带徒”标兵评分标准

项目		分值	内容指标
1. 场所规范，设施齐全		10 分	1. 牌匾标志显著；有固定活动场所，内设办公学习室和成果、荣誉展示等内容等。2. 配备必要的专业资料、器材工具、信息网络、办公电脑、实验仪器等设施。
2. “导师带徒”攻关项目或协议		10 分	项目科学，重点突出，积极开展创新活动；培养目标明确，计划周密，措施有力，针对性、操作性强。
3. 制度完善		10 分	学习培训、活动开展、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奖励激励、内部管理、安全防火防水防电等制度完善规范。
4. 经费保障到位		10 分	设有专项经费用于活动开展，并保证专款专用、公开透明。
5. 机制健全		15 分	“师带徒”机制健全，建立源头培养、跟踪培养、全程培养的培养体系，全面提高学徒能力本领。健全按需施训机制，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原则。健全多元培养机制，强化专业训练，培育增强专业能力、提升专业素养。健全培训保障机制。建立跟班督学等机制。
6. 台账详实		15 分	总体目标、培训项目、工作目标、工作职责等内容；建立成员档案，全面反映工作流程和工作状况；活动开展有准确、详实的例会、资料记录；导师指导徒弟专业科目或项目建议的资料等。
7. 经济效益		5 分	围绕生产、经营、教学实践开展技术攻关等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
8. 成效显著	导师成果	10 分	获得国家级、省级成果奖项等；发明专利技术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参加竞赛获得荣誉；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徒弟成果	10 分	
	共同成果	5 分	

